

2025年度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国家、省、市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标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统计工作规划、调查计划及方案。

（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区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国内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三）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教育、卫生、就业和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

（六）组织全区各街道、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七）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开展统计科学研究工作。

（八）依法管理部门统计标准、统计调查项目和各街道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实施全区统计系统的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区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

(九) 指导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开展交流与培训活动,监管统计经费。

(十) 建立健全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管理全区各街道、各部门的统计数据库网络。

(十一)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	全额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主要任务是:

湖里区统计局将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聚焦统计重点中心工作,坚持做好统计监测,优化统计服务,强化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充分发挥统计工作职能职责。

(一) 提升统计分析研判能力

围绕2025年经济工作,从产业发展、横向对比,预判经济发展趋势。聚焦区委、区政府关注的热点进行选题,有针对性地対优、劣势行业、其他地区好做法等专题调研分析,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统计信息支撑。

(二) 确保项目企业应统尽统

根据区委、区政府的要求,湖里区统计局将持续开展高质量纳统工作。月度纳统方面,固化每月由分管副区长召开纳统协调会的机制,常态化每月与发改、建设部门联动企业信息,

与商务、工信等行业部门联动新招商落地企业信息的机制。同时加强对发改、建设等部门梳理的拟开工项目进行提前的对接，指导企业按照统计规则备齐入库凭证材料，确保项目能够开工即纳统。年度纳统方面，从年初就联动行业主管部门、各街道建立跟踪培育库进行持续跟踪，确保年底窗口期入库有底数、有针对性。

（三）坚持底线依法统计

坚定不移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增强统计工作科学性、权威性。一是提升执法专业水平，不断夯实数据质量。组织执法人员积极参与上级统计部门组织的执法培训和案卷评查，向上级统计部门和兄弟区学习取经，提高统计执法专业能力和水平，打造一支本领过硬的执法队伍，并持续加大执法检查和数据核查力度，规范企业统计行为，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二是加强统计普法，强化法治意识。依托统计法进党校的常态化机制，增强干部依法统计意识和底线思维，同时继续利用统计年报会、数据质量检查、走访企业等机会，及“9.20”中国统计开放日、“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普法节点，拓宽渠道，创新形式，以大家喜闻乐见的方式促进统计调查对象知法、懂法、守法，营造“依法统计、诚信统计”的社会氛围。

（四）有序开展统计调查工作

在劳动力、居民收支等常规性调查的基础上，2025年还将开展“1%人口抽样调查”，湖里区统计局将统筹协调好各类调查工作。一是加强培训指导。区统计局将根据工作要求，按需开展调查培训工作，提高调查员的专业度。二是大力宣传推广。

通过“湖里头条”、各街道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宣传工作，做到覆盖面广、感知度高，保障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五）推动基层统计队伍建设

在区领导的大力推动下，预计在1月份基层统计队伍初步到位12人，湖里区统计局将持续推动基层统计队伍建设。一是不断壮大基层统计队伍。根据湖里区“四上”企业数量变化，及时统筹补充基层统计队伍人员，确保基层统计队伍人员保障。二是加强统计培训。深耕“导师计划”，对企业、街道、社区统计人员及调查员开展培训。区统计局每季度组织1-2次的专项业务培训，根据需求不定期组织“订单式”业务培训。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5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2025年收入预算为1,230.19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08.60万元，增长20.42%，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1,230.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30.1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2025年支出预算为1,230.19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08.60万元,增长20.42%,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0.39万元,其中,人员支出714.21万元,公用支出46.18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69.8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2025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0.19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208.60万元,增长20.42%,主要是由于2025年新增统计事务辅助服务专项及新增两名在编人员。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53.8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469.80万元。主要用于项统计业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63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4.6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2.3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9.0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9.7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
暂无数据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单位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3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3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两年均无出国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0.30万元。主要用于省统计局调研工作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70.00%，主要原因是：节省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这两年均无购置及运行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7.8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万元，增长16.78%。主要新增两名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8.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8.00万元。主要是由于采购统计事务辅助服务专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统计局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9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69.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

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